关于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旗下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438号文批准，依据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函【2016】2033号文，于2016年8月30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2018年7月16日9:00至2018年8月24日17:00止（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或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短信平台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表决截止日期后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8月27日）

4、表决票的提交

（1）纸质表决票的提交：可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方式送达至如下地点。

收件人：九泰锐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处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30号仰山公园8号楼A栋

联系电话：400-628-0606

邮政编码：100012

联系人：王任超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2）短信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短信投票形式的表决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发送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短信平台。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拟审议的事项为《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说明请参见《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方案说明书》（见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8年7月13日，即该日下午交易时间（15:00）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大会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递交方式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供纸质投票和短信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在投票表决期间，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投票表决方式并在指定媒介上公告。新增或调整后的投票表决方式的计票以最时管理人公告为准。

（一）纸质投票

1.本次会议表决票详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投纸上剪裁、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tamc.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印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主体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二）。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二）。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被代理的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

（5）上述直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同时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受托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以及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应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会议公告的规定，并与基金登记机构记录相符。持有基金份额的投资者自有的身份证复印件（居民第二代身份证需提供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持有人身份的文件，此类文件载信息应与持有人在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登记信息一致。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自2018年7月16日9:00起，至2018年8月24日17:00止，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列明的寄达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个人投资者）参与持有人大会投票，自2018年7月16日9:00起，至2018年8月24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提供以下短信通道供投资者进行投票。基金管理人通过短信平台向已预留手机号码的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发送证集投票短信，基金份额持有人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

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到短信后，请按照短信内容为“身份证件号码+九泰锐丰+姓名+同意、反对、弃权”，“同意、反对、弃权”中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如持有人对议案表示赞同，投票表决意见应为“123456198001011234+九泰锐丰+张三+同意”。请个人投资者务必按照上述格式要求回复短信，未提供身份证件号码、未提供持有人姓名、提供的身份证件号码有误或有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的，视为表决无效；回复身份证件号码及持有人姓名无误，但表决意见回复未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短信表决的效力认定详见本公告“五、计票”中“表决票效力的认定”相关约定。

2、基金管理人将会发送证集投票的提示短信给在基金管理人处预留手机号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使用短信通道参与表决。

3、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原预留手机号码已变更或已不再实际使用的，可使用现常用手机号将表决意见发送短信至“10690064382343”参与投票。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意见后将核对发送短信的手机号码与原预留手机号码是否一致，若二者不一致，基金管理人将通过电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核实持有人身份并进行录音。

4、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预留手机号码，可直接使用常用手机号参与投票。

5、短信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

6、如因投票短信通道受限或通讯故障等不可抗力或非基金管理人人为因素，导致投票信息无法接收到或难以解读的，短信投票失效，基金管理人不承担责任，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一个工作日（即2018年8月27日）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如份额持有人既进行委托投票，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的，则以有效的表决票为准，视权视为无效。

4、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如表决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该表决票无效，并且不视为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已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亦不计入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之内：

①机构投资者的表决票未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未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未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未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主体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②个人投资者未在表决票上签字或未附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的；

③通过委托代理人表决的，未同时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代理人为个人）或未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代理人为机构）或未填妥授权委托书的；

④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

⑤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址的。

2）如表决票有下列情形之一但其他要素符合会议公告规定者，该表决票视为弃权，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①对同一议案表决超过一项意见或未表示意见的；

②表决票“表决意见”一栏有涂改的，模糊不清或矛盾的；

③表决票污染或破损，并且无法辨认其表决意见的。

（2）短信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需在表决短信内按照提示格式要求填写表决意见，并按照短信内容提示的时间、号码发送短信至指定号码，方视为有效表决。

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2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3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4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5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6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7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8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9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0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1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2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3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4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59）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0）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3）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4）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5）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6）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7）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168）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同时使用纸质表决票表决的，以纸质表决票为准，视为短信表决无效。

【】年【】月【】日至【】年【】月【】日期间，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内容包括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决议生效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名称

九泰锐丰定增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二、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运作方式。

本基金自第三个封闭期转为定期开放，即更名为九泰锐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同时开放场内与场外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在转型前后可根据届时投资环境、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购和赎回的情况，在不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后，在不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协商的情况下，对开放时间、开放频率、开放期限、封闭期等内容进行调整，并提前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三、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四、基金的投资目标

基于对宏观经济、资本市场的深入分析和理解，通过深入挖掘国内经济增长和结构转型所带来的投资机会，精选具有估值优势和成长优势的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力争获取超越市场基准的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五、基金的期限

1、组合限期

（1）在封闭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100%；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在开放期与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

（2）在封闭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5）在开放期与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

（17）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后，需遵守下列规定：

2）封闭期内，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0%；本基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

（18）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40%；

（19）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资产不符合前款所规定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20）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展开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除上述第（2）、（11）、（19）、（20）项另有约定外，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如发生证券处于流通受限状态等非基金管理人原因导致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前述规定的，基金管理人应在上述情形消除后的10个交易日内调整完毕。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上述期间内，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的约定的监督，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受上述限制或按调整后的规定执行。

2、禁止行为

……

如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禁止性规定，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或按调整后的规定执行。

第五部分基金的存续	第五部分基金备案 一、基金备案的条件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达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完则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对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二、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 如果募集期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开放期的最后一个开放日日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 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